

关于推荐无锡杰西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推荐报告

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十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无锡杰西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西医药”、“股份公司”或“公司”）拟申请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该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以下简称“《推荐业务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尽调工作指引》”），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或“我公司”）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及合法合规事项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杰西医药申请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出具本推荐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国海证券杰西医药项目组（以下简称“项目组”）根据《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通过查阅、查询、访谈、分析、考察、取得书面承诺、听取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人员意见等调查方法对杰西医药进行了尽职调查，调查事项主要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产品及业务、历史沿革、股份发行及转让、公司治理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规划、重大事项等。

项目组与公司管理层相关成员及其他员工进行交谈，听取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的意见；查阅《公司章程》、公司“三会”会议文件、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账簿和重要会计凭证、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资料、纳税申报表和纳税凭证等；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工作，项目组撰写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杰西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

公开转让尽职调查报告》（以下简称“《尽职调查报告》”）。

二、申请挂牌公司符合挂牌条件的说明

根据项目组对杰西医药的尽职调查，我认为其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业务规则》所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杰西医药前身无锡杰西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西有限”）于2002年7月5日经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依法成立。

2015年1月15日，杰西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以杰西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2月10日，公司领取了核发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存续期间自杰西有限成立之日起计算。至本推荐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存续已满两年。

（二）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杰西医药是一家专注于自然来源药物研发的高科技医药公司。公司设立有“郭应禄院士工作站”、“国家泌尿男生殖系肿瘤研究中心无锡分中心”。公司成立以来，秉承“天人合一”的中华传统哲学，以时间长、样本量大、质量高的国际流行病学研究报告为指引，结合多年来的民间实践，运用最先进的新药研发技术，致力于以天然产物活性成分为核心的常见病、多发病药物的研究和开发。目前主要研究成果包括国际原创新药 JC-5411（苯乙基异硫氰酸酯胶囊）、系列全新化合物 JN-2528（氮杂吡啶-吡啶偶联衍生物），均已获得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专利保护；康眸普特滴眼液（羟丙甲纤维素滴眼液），获得中国专利保护。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5454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开发支出分别为 461,773.63 元、4,189,948.43 元、4,982,194.31，货币资金分别为 3,642,879.05 元、3,863,058.30

元、13,091,636.51，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有充足的资金保证主要产品的研发支出。

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综上，公司业务明确并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合规经营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以下简称“三会一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制定相应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同时，公司还制订了比较完善的保护股东权益及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涉及以下情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刑事处罚；（2）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情节严重的界定参照前述规定；（3）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应存在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公司设有独立财务部门进行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能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综上，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四）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公司的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真实确定，合法合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股东或实际支配的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公司的股票发行和转让依法履行了必要内部决议、外部审批程序，股票转让符合限售的规定。

综上，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公司与国海证券已签订了《推荐挂牌及持续督导协议》，公司委托国海证券担任推荐其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

国海证券已完成了尽职调查和内核程序，对公司是否符合挂牌条件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出具了本推荐报告。

综上，我认为，杰西医药符合《业务规则》所规定的挂牌条件，同意推荐杰西医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三、申请挂牌公司私募投资基金股东核查情况

国海证券核查了公司机构股东的工商登记备案资料与其出具的相关说明。经核查，截止目前，公司拥有7名股东，其中机构股东3名，自然人股东4名。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目前，公司机构股东中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的股东为广州隆之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述股东及其管理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具体备案信息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管理人	备案日期
1	广州隆之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隆之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9日

四、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国海证券按照规定组成内核小组，于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5 年 7 月 16 日对公司股票拟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召开了内核会议。

参与项目审核的内核成员共 7 名，已在内核小组成员中指定注册会计师、律师及行业专家各一名分别对项目组中的财务会计事项调查人员、法律事项调查人员及行业分析师出具的调查意见进行审核，分别在其工作底稿中发表独立的审核意见，并提交内核会议。

上述内核小组成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行业自律组织纪律处分的人员，不存在担任该项目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本人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在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任职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推荐业务规定》对内核机构审核的要求，内核小组成员经审核讨论，对杰西医药本次申请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内核小组按照《推荐业务规定》的要求对项目组制作的全套挂牌申请文件及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审阅，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组已按照《尽调工作指引》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等工作；项目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出具了尽职调查报告。项目组已按照《尽调工作指引》的要求对申请挂牌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格式要求，公司已按上述要求制作了《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公司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要求。

（三）参照《推荐业务规定》的要求，内核小组对杰西医药项目组尽职调查工

作进行审核后，认为杰西医药符合《业务规则》中规定的挂牌条件。

（四）内核会议成员审核了《拟推荐挂牌公司风险评估表》及风险事项，经内核会议审议，评定杰西医药为低风险。内核小组同意推荐公司股票挂牌。

综上所述，杰西医药符合《业务规则》有关挂牌的条件，内核会议就是否推荐杰西医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反对票 0 票。赞成票数达到三分之二以上且指定注册会计师、律师和行业专家均为赞成票。

内核意见认为：杰西医药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条件，同意推荐杰西医药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就本次内核会议，要求项目组按照内核委员意见补充尽职调查和完善信息披露等相关事宜，内核小组一致同意在项目组落实内核意见并修改、补充完善备案文件并由内核专员审核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备。

五、推荐意见

根据项目小组对杰西医药的尽职调查情况及内核情况，我认为杰西医药符合《业务规则》中所规定的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条件。

公司从成立开始，一直专注于国际原创新药的研发，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员工具有该细分行业前瞻性及丰富研发经验，目前已在 JC-5411 和 JN-2528 两大国际原创新药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前列腺增生治疗药物 JC-5411 具有国际知识产权保护和大病种针对性两大特征，为进入欧美等国际市场提供了可能，行业市场前景广阔。目前，前列腺增生治疗缺乏安全性好的金标准药物，原主要治疗药物安全性差且已过专利期保护，JC-5411 研发成功，不仅是医药行业的壮举更是国人的骄傲。

公司拟在本次挂牌之后择机引入适当的外部投资者，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补充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开展国际临床试验。

公司所处行业为战略新兴产业，虽然阶段性亏损但是具有市场前景，属于高投入培育型企业。

综上，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业务具有自身特色，且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具有较好的投资价值，同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因此，同意推荐杰西医药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六、提醒投资者注意事项

（一）宏观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于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新药研发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发展社区医疗和降低药品价格势在必行。从地方到中央相继出台了“重大新药创制的科技重大专项”、“省重大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新药注册特殊审批管理规定”等推动政策。2015年8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对创新药政策进行了重大调整。但我国正处在医疗体制改革伊始，力度和措施尚不明朗，增加了市场预测和销售策略制定的难度。

（二）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的重点产品JC-5411自1997年开始研发，目前II期临床研究的试验部分已经完成，预计仍需2-3年才能形成最终产品进入生产并实现销售，未来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JN-2528处于研究开发初期；康眸普特滴眼液尚未进入生产销售阶段，产品较为单一，产品转化失败或者出现问题，将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较大的影响。

（三）经营管理风险

自成立以来，杰西医药一直专注于原创新药的研发。对于即将开展的商业化运营、经营管理、市场销售、资本运作和商务公关等领域较为陌生，且公司研发团队梯队建设不足，人员结构尚不完整，若人才大面积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管

理造成较大的影响。

（四）市场开拓风险

国家医疗体系庞大的采购网络为中标企业提供了可观的销售量的同时，也将更多非基本药物生产企业、非中标企业拒之门外。作为一个新产品，最终需要获得消费者的认可，并且政府采购可能会出于谨慎，而将项目产品置于门外，或者暂时不纳入采购，因此加大了公司在开拓市场时的难度。

（五）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和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核心技术及研发成果主要包括JC-5411和JN-2528两大系列专利。JC-5411系列专利：PCT专利3项，其中1项已获得全球14国授权，2项正处于国际申请阶段；中国专利7项，其中3项已获得授权，4项处于申请阶段。JN-2528系列专利：包括PCT专利和中国专利各1项，已分别获得全球15国和中国授权。如果公司未申请专利的专有技术泄密或受到侵害，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挂牌后继续发生亏损风险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月-5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7.42万元、-447.20万元和-90.2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JC-5411”处于II期临床，新药“JN-2528”研发处于前期阶段，需要稳定的现金投入，目前公司运营主要依靠筹资活动现金流量。JC-5411未来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新药证书、相关生产批文、GMP认证预计仍需要2年。公司挂牌后近2年内预计会继续亏损，公司运营需要持续稳定的现金投入。

（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风险

目前，程景才先生直接持有公司66.53%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陆续制定或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范治理文件，且报告期

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未因行使其对公司的控制力而做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利的决策。但不排除今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做出不利于公司发展的重大财务或经营决策，从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推荐无锡杰西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之盖章页)

